

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1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汕头市澄海区坝头兴达工业区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陈晓铨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1,301,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0.03%。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0 月 20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1,30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股权结构将发生变更，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完成上述股票发行事项后，根据公司最新的股本总额、股本结构以及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其他事项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1,30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以下事宜：

(1)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全权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的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时间、具体申购办法等事宜；

(2) 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向有关监管部门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监管部门、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并做出董事会认为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事情及事宜；

(3) 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股票发行公告及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协议或合同，采取其他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要行动以完成本次股票发行，并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有关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4) 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认购情况（包括本次

股票发行所涉及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及股东等事项)，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5) 授权董事会聘请为本次股票发行提供相关服务的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验资机构等中介机构；

(6) 办理其他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事项。

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 12 个月内。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1,30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6 年 8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在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南海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南海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1,30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6 日